

財務處
公告

107學年度決算作業期限



為使107學年度決算作業順利完成，敬請配合於下列期限前完成。

請款系統關閉	預算執行 截止日	憑證日期	付款憑單初審後紙本送 交財務處
108/07/31 (三) 提醒事項	108/07/31(三) 以前	須取得108年7月31日前 之相關支出憑證，且須 完備請採購相關程序 ， 108年8月以後之支出憑 證皆無法核銷。	108/07/31 (三)以前 註1. 退補件收件截止日 108/08/07(三)止 註2. 遇暑修日不順延
	108/07/31(三) 以後		

- 一、收入：有收入之單位，凡收據開立日期為107學年度以前者，收據送交同上述決算作業時程。
- 二、流用：配合總務處新增採購功能關閉時間，預算流用作業截止日為108/06/28(五)，**人事費、水電及電話費、公關品及郵資**之預算流用，請洽財務處協助另案辦理。
- 三、請款：(一)送交財務處辦理請款，應為財務複審狀態。
(二)108年6月及7月，原26日-30日辦理結算不予收件之規定暫時取消。
(三)108/07/31截止的案件，7月份之臨時工資可先行列報。
(四)108/07已執行計畫/活動，尚無法取具相關憑證前，請先至請款系統進行請款估列，**憑證正本儘速後補**交送財務處。
- 四、其他：1. 計畫主持人當年度計畫，若有經費欲保留至下一年度使用，請至校務行政入口網/研究計畫經費管理系統，線上填寫**變更申請**。
2. **科技部結案報表檔案已改版**，請至財務處網站或點選以下連結-收支報告表-科技部。